

2024 年度

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部门决算

## 目 录

<b>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b> .....	<b>1</b>
一、部门主要职责 .....	2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	2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3
<b>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b> .....	<b>4</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5
二、收入决算表 .....	6
三、支出决算表 .....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b>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b> .....	<b>14</b>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5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7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	19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2
第五部分 附件 .....	25

# 第一部分

##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 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二) 审理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申诉案件。

(三) 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告诉申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四)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

(五) 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疑难问题，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 对人民法院思想政治工作。纪检监察工作和队伍管理、培训、教育工作；按照权限管理法官、执行员、书记员和司法警察。

(七) 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和社会公德；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八) 承办其他应由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包括 14 个机关行政处（科、股）室及 0 个下属单位，其中：列入 2024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行政单位	138

###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24年，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主要任务是：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区委各项决策部署，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力监督和上级法院的正确指导下，在区政府、区政协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围绕“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做实做细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持续深化高质量司法实践，着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助推高品质中心城区建设，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 (一) 服务中心大局，为保障经济社会发展添薪助力。
- (二) 践行为民宗旨，为满足群众多元需求鞠躬尽瘁。
- (三) 注重创新赋能，为稳步提升司法效能献计出力。
- (四) 从严管党治院，为锻造过硬法院队伍凝心聚力。
- (五) 自觉接受监督，为实现看得见的公正群策群力。

## **第二部分**

#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单位：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支出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10.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959.37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968.7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6.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9.54
本年收入合计	6,878.83	本年支出合计	6,786.9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495.48	年末结转和结余	1,587.36
总计	8,374.32	总计	8,374.32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二、收入决算表

### 收入决算表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878.83	5,910.13			968.7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100.04	5,131.34			968.70
20405			法院	6,097.34	5,131.34			966.00
2040501			行政运行	4,036.93	4,036.93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8.50	568.50			
2040550			事业运行	14.90	14.9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70				2.7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70				2.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9.92	349.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297.86	297.8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60	4.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293.26	293.26			
20808			抚恤	52.06	52.06			
2080801			死亡抚恤	52.06	52.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9.32	159.3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9.32	159.3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9.32	159.3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56	269.5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56	269.5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9.56	269.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三、 支出决算表

####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6,786.95	4,801.55	1,985.4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959.37	3,973.97	1,985.40			
20405		法院	5,956.67	3,973.97	1,982.70			
2040501		行政运行	3,952.66	3,952.6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8.30		568.30			
2040550		事业运行	21.31	21.3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70		2.7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70		2.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05	391.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339.00	339.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71	42.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29	296.29				
20808		抚恤	52.06	52.06				
2080801		死亡抚恤	52.06	52.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99	156.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99	156.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99	156.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54	279.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54	279.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9.54	279.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910.1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5,057.04	5,057.04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05	391.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56.99	156.99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79.54	279.54	
本年收入合计	5,910.13	本年支出合计	5,884.62	5,884.6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22.55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448.06	1,448.0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22.55				
总计	7,332.68	总计	7,332.68	7,332.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884.62	4,801.55	1,083.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057.04	3,973.97	1,083.06
20405	法院	5,057.04	3,973.97	1,083.06
2040501	行政运行	3,952.66	3,952.6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8.30		568.30
2040550	事业运行	21.31	21.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05	391.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9.00	339.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71	42.7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296.29	296.29	
20808	抚恤	52.06	52.06	
2080801	死亡抚恤	52.06	52.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56.99	156.9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56.99	156.9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99	156.99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9.54	279.5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9.54	279.5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9.54	279.5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156.4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57	30227	委托业务费	2.70
30101	基本工资	667.02	30201	办公费	39.15	30228	工会经费	69.99
30102	津贴补贴	634.47	30202	印刷费	0.59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7
30103	奖金	1,459.40	30205	水费	0.4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90.6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96.29	30206	电费	13.5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1.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3.44	30207	邮电费	29.69	310	资本性支出	2.5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5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59
30113	住房公积金	323.39	30211	差旅费	2.39			
30114	医疗费	16.5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5.3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02.34	30213	维修(护)费	48.8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94	30214	租赁费	4.05			
30304	抚恤金	52.06	30216	培训费	0.24			
30305	生活补助	3.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8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0.19	30226	劳务费	39.24			
人员经费合计		4,352.39	公用经费合计					449.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1	63.14
1. 因公出国（境）费	2	5.34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53.91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19.57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34.34
3. 公务接待费	6	3.8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第三部分**

##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收入总计 8,374.32 万元，支出总计 8,374.32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 231.54 万元，增长 2.84%。主要是其他收入（地方财政拨款收入）增加，其他支出相应增加。

###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6,878.8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58.01万元，增长2.35%，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5,910.13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
5. 事业收入0万元。
6. 经营收入0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
8. 其他收入968.70万元。

###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 6,786.9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59.03 万元，增长 2.40%，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801.5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4,352.39 万元，公用支出 449.16 万元。

2. 项目支出 1,985. 4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7,332. 68万元，支出总计7,332. 68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比，各增加448. 41万元，增长6. 51%，主要是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增加，故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支出相应增加。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884. 6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42. 26 万元，增长 8. 13%，具体情况如下(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 2040501 行政运行 3,952. 6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776. 25 万元，增长 24. 44%。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整，人员支出增加；人员去世，死亡抚恤金增加，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本年下达在行政运行。

(二)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8. 30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06. 89 万元，下降 35. 07%。主要原因是本年基本业务费和办案经费压缩，开支减少。

(三) 2040550 事业运行 21. 3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

少 71.58 万元，下降 77.06%。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清算人员经费，补发 2022 年度津补贴，故上年开支较大。

(四)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514.7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2.56 万元，增长 31.25%。主要原因是案件量增加，办案开支增加。

(五)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42.71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13.58 万元，下降 72.68%。主要原因是本年退休人员生活补贴指标下达在行政运行。

(六)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96.2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2.03 万元，增长 4.23%。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高，缴费支出增加。

(七) 2080801 死亡抚恤 52.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52.06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去世，死亡抚恤金支出增加。

(八)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0.41 万元，下降 0.2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和退休，医保缴费支出减少。

(九)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9.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8.18 万元，下降 9.1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和退休，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801.55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4,352.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 449.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赠与。

##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63.1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6.04%；较上年增加 25.69 万元，增长 68.59%。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八项规定和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精神，切实控制全年因公出国（境）开支、公务接待费开支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因此“三公”经费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有所压缩；较上年增加的原因主要是车辆随年限折旧老化，维护费用增加，以及上年无因公出国（境）支出，本年因公出国（境）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5.3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2.03%；较上年增加 5.34 万元，增长 0%。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1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1 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我院有 1 人参加由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组织的出国业务培训。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53.9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67.56%；较上年增加 16.46 万元，增长 43.96%。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9.5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8.84%；较上年增加 19.57 万元，**增长 100%**。2024 年公务用车购置 1 辆，主要是：警车报废，本年补充购置警车用于外出办案。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34.3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57.24%；较上年减少3.11万元，下降8.30%。主要是贯彻落实过“紧日子”，压缩公车运行经费开支；警车报废，警车维修费、保险费相应减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0辆。

(三) 公务接待费支出3.8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38.87%；较上年增加3.89万元，**增长100%**。主要是上年度公务接待费2.15万元于本年初报销，费用列支在本年，因此较上年有所增加，本年度实际发生公务接待费1.74万元。累计接待40批次、316人次。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1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

对1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部门业务费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2169.67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1个、0个、0个、0个。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49.1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44万元，下降3.11%，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基本业务费开支和公用经费开支。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13.3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13.3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3.5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20.7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1.6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91.9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20.7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三) 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0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第四部分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取得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五部分

## 附件

#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部门业务费						
主管部门		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76.13	2169.67	1985.4	10	91.51%	9.1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21.5	1079.5	1073.53	—	99.45%	—
		其他资金	854.63	1090.17	911.87	—	83.64%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使用率 95.28%，充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保障办案业务开支正常运转，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发展，维护社会公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85%	97.3%	20	2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率	≥85%	91.5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10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100%	92.27%	20	18.45	目标设置过高，今后将结合实际情况，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总分					100	98.45		

##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 2024 年度部门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负责受理芗城区辖区内的民事、刑事、行政、执行等案件以及基层人民法院负责的各项工作。

本次实施部门评价的项目是：部门业务费。部门业务费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776.13 万元，总投入 2169.67 万元，资金到位 2169.67 万元，实际使用 1985.4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资金使用率 91.51%，资金使用合法合规。

#####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总提目标：充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保障办案业务开支正常运转，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

2. 阶段性目标：合理分配、及时下达资金，资金到位率 100%；加强资金使用管理，保障法院依法履职，资金使用率不低于 85%；保障办案业务和装备开支正常运转，保障干

警着装整齐统一。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旨在通过评价优化部门业务费的支出管理，对法定审限内结案率、立案变更率、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一审服判息诉率等进行绩效评价，按时保质保量支付办案过程中的业务开支，控制项目投入与产出，保证项目的经济与社会效益、可持续性。

###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公开透明基本原则，运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采用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相结合，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对比评价。评价指标体系如下：

指标名称	目标值	目标解释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85%	<p>指标说明：反映在法律规定的审限期限内审结的各类案件占同期结案数的比例。</p> <p>评定方法：法律规定的审限内审结的各类案件/同期结案数*100%</p> <p>评分标准：达到目标得 100，未达目标值的按完成比例得相应分数</p>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p>指标说明：反映法院业务经费支出的合规情况。</p> <p>评定方法：当期合规支出数/当期支出总额*100%</p> <p>评分标准：达到目标得 100，未达目标值的按完成比例得相应分数</p>
资金到位率	=100%	<p>指标说明：考察资金到位情况</p> <p>评定方法：实际到位资金/全年预算资金*100%</p> <p>评分标准：达到目标得 100，未达目标值的按完成比例得相应分数</p>
资金使用率	≥85%	<p>指标说明：考察资金使用情况</p> <p>评定方法：实际使用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p> <p>评分标准：达到目标得 100，未达目标值的按完成比例得相应分数</p>
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p>指标说明：考察扫黑除恶案件受理情况</p> <p>评定方法：全年扫黑除恶案件受理数/全年案件受理数*100%</p> <p>评分标准：达到目标得 100，未达目标值的按完成比例得相应分数</p>
一审服判息诉率	≥100%	<p>指标说明：考察一审服判息诉情况</p> <p>评定方法：(1-上诉案件数/一审结案数) *100%</p> <p>评分标准：达到目标得 100，未达目标值的按完成比例得相应分数</p>

###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按照项目的产出数量、质量、时效、以及社会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的绩效逻辑路径，从预算执行率、产出指标、效果指标和满意度等方面，综合考察项目的完成情况，取得的成效及效益，总结经验做法，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以切实提升财政资金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和精细化水平。

###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2024 年度部门业务费项目自评根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自评得分为 98.45 分，自评等级为优。相关评分表如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定审限内结案率	≥85%	97.3%	20	20
		质量指标	经费支出合规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率	=100%	100%	10	10
			资金使用率	≥85%	91.5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	=100%	100%	20	2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一审服判息诉率	≥100%	92.27%	20	18.45
总分					100	98.45	

##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 (一) 项目决策情况。

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作为国家审判机关，负责芗城区的审判工作，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维护社会安定稳定，保障经济健康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为保障我院司法工作正常开展，福建省财政厅下达部门业务费作为我院资金保障。

经评价核验，2024度部门业务费项目的资金投入为100%，目标基本完成，一个指标未完成。

### (二) 项目过程情况。

部门业务费主要用于我院办案经费支出，如办案差旅费、法律文书费、司法送达及邮资费、陪审员费用、业务设施管理费、业务档案管理费、业务装备费、审判服装费、聘用制书记员支出、办案劳务费等。

### (三) 项目产出情况。

部门业务费项目产出评价指标满分60分，自评得分60分。其中：

1. 数量指标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的原因是法定审限内结案率指标实际完成值达到年度指标值。

2. 质量指标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的原因是经费支出合规率指标实际完成值达到年度指标值。

3. 时效指标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的原因是资金到位率、资金使用率指标实际完成值达到年度指标值。

#### （四）项目效益情况。

1. 部门业务费项目效益指标满分 20 分，自评得分 20 分，其中：

（1）社会效益指标 20 分，得分 20 分，得分的原因是扫黑除恶案件受理率指标实际完成值达到年度指标值。

2. 部门业务费项目满意度指标满分 20 分，自评得分 18.45 分，其中：

（1）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20 分，得分 18.45 分，得分的原因是一审服判息诉率指标实际完成值未达到年度指标值，原因为目标设置过高，今后将结合实际情况，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 主要经验及做法

2024 年我院各项审判执行工作取得良好成效，依法办案、大力推进司法公开、以公开促公正，确保案件审判达到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通过信息化手段，实施案件流程管理，提高案件审限内结案率，确保案件当事人的诉求得到尽快解决。

### (二) 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 案件审判的质量效率还有待提高，需要进一步加强案件的服判息诉率，目标设置过高，导致未完成目标值，今后将结合实际情况，合理设置绩效目标。
2. 由于预算绩效管理的专业性、复杂性等特性，业务水平还不能满足绩效管理工作要求，专业素质有待提高，无法对项目实施中所发生的情况做出准确预估。在项目管理上，项目管理制度有待进一步健全完善，制度执行有待进一步加强。
3. 业务开支存在一定程度的不可预知性，导致预估年度预算年末结转结余资金存在一定偏差；部分部门业务费资金

安排和使用进度上不够匹配，原因为部分项目未达验收付款阶段，预留项目资金于次年支付。

## 六、有关建议

合理分配资金安排和使用进度，加快支出进度，在资金预算与项目安排与建设衔接中，避免“钱等项目、等进度”的现象，提高工作效率。资金使用的监管方面，严格按照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法制化的要求，建立健全和完善项目资金使用制度，确保制度执行的有效性，项目质量的可控性，财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以及项目资金使用的有效性、规范性和安全性，使项目资金能够合法合规使用。

## 七、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漳州市芗城区人民法院		部门预算编码	823018			
金额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资金总额	6651.50	8374.31	6786.95	10	81.04%	8.10	
	项目支出	1776.13	2169.67	1985.40	5	91.51%	4.58	
	基本支出	4875.37	6204.64	4801.55	5	77.39%	3.87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任务，坚持能动司法理念，抓牢提质增效主线，深化司法改革，加快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以高质量司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推动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任务，坚持能动司法理念，抓牢提质增效主线，深化司法改革，加快推进审判工作现代化，不断提升人民群众司法获得感，保障和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以高质量司法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指标分值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及分析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0	1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0	10	10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业务费支出控制率	≤100%	79.73%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单位编内人员经费保障率	≥100%	100%	10	10	
		质量指标	设备采购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审限内结案率	≥85%	97.3%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案访比	≤0.14%	0.03%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大代表满意率	≥85%	100%	10	10	
总分值、评价总分(S)				98.10				
评价等级		优秀						

